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9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8月25日，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下称“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王云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在全面审阅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后，发表意见如下：

-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2025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通过专户存储、专项使用，公司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与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汇率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并严格按照制度要求执行。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年产4亿平方米储能和动力汽车用锂离子电池

隔膜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将“年产4亿平方米储能和动力汽车用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变更为“年产2亿平方米储能和动力汽车用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是公司基于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和当前市场环境等客观情况审慎做出的决策，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需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隔膜投资项目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年产6.5亿平方米储能及动力电池用锂电隔膜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将“年产6.5亿平方米储能及动力电池用锂电隔膜项目”变更为“年产3.5亿平方米储能及动力电池用锂电隔膜项目”是公司基于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和当前市场环境等客观情况审慎做出的决策，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需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隔膜投资项目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7日